

上海凯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完善上海凯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公司拟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责任险的具体方案

1、投保人：上海凯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被保险人：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3、责任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本数，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4、保险费：不超过人民币 10 万元/年（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5、保险期限：12 个月/每期（具体起止时间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将提请股东会在上述方案框架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代表办理购买责任险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确定具体保险金额、确定赔偿限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理赔相关的其他事项），以及在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二、审议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鉴于公司全体董事均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公司全体董事均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至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凯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